实验设备〔2023〕8号

关于组织科学仪器设备资源入网开放共享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泉州市科学技术局《关于组织科学仪器设备资源入网开放共享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为有效推进闽西南地区科技资源整合、统筹规划和合理配置，提高科学仪器设备共享利用率，降低科技创新创业成本，要求各单位摸底排查适合开放共享的科学仪器设备，并录入“闽西南科学仪器设备资源共享平台”。

一、入网范围

原值价格在30万元以上，可用于开展科学技术活动的科学仪器设备。

二、入网程序

由学校注册账户，各单位登录闽西南科学仪器设备资源共享平台 (网址：https://mxnyqgx.sti.xm.gov.cn/), 按照入网申请流程要求，如实填写提交入网单位及入网仪器设备资源相关信息后提交审核，填写内容要完整、准确、真实、规范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请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，做好督促工作，于2023年5月29日前保质保量完成科学仪器设备信息入网工作。

附件：1.关于组织科学仪器设备资源入网开放共享的通知

2.闽西南科学仪器设备资源共享平台用户手册

泉州师范学院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
 2023年5月22日

泉州师范学院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23年5月22日印发